证券代码:002789 证券简称:建艺集团 公告编号:2023-101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增强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孙公司广东建艺电力通信工程有限公司(现已正式更名为广东建艺绿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能科技”)的权益资本实力,提升其市场拓展竞争能力,适应行业变化,更好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建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向绿能科技增资人民币2,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绿能科技注册资本由原人民币3,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5,000万元。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近日,绿能科技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备案)通知书》,相关变更信息如下: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股东信息	广东建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额3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广东建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出资额5000(万元),出资比例100%
变更前认缴注册资本总额(万元)	3,000	5,000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001202 证券简称:炬申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6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经营管理需要,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变更了电子邮箱。为更好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进一步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现将具体信息公告如下:

变更内容	变更前	变更后
电子信箱	benbulei@jushen.co	jsgfzq@jushen.co

除上述信息变更外,公司办公地址、网址等其他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变更后的电子邮箱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正式启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广东炬申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0950 证券简称:重药控股 公告编号:2023-076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药股份”)参加了重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挂牌竞拍,成功竞得了相关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竞拍土地的基本情况

1、地块位置:沙坪坝区西永组团G标准分区G08-01/05地块

2、土地用途:物流仓储用地

3、土地面积:42,609平方米

4、出让年限:50年

5、成交价:5,143万元

二、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参与竞拍的土地使用权是为满足重药股份进出口药品器械分拨中心项目建设用地的需求。地块位于重庆国际物流枢纽园区,是发挥内陆开放战略功能的陆港枢纽,重药股份进出口药品器械分拨中心将布局医药进出口、医药保税、智能展示、专业服务、分拨配送一体等功能,涉及冷库、普通仓库和配套办公用房建设。项目借助重药股份品牌优势,通过“通道、口岸、保税”创新模式,吸引进口药品货源,依托重庆铁路口岸,以口岸经济高质量发展服务人民群众高品质生活。

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不会对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竞得相关土地使用权后,重药股份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权属证书及手续等,公司将积极推进实施工作,相关事项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成交确认书

特此公告

重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0576 证券简称:甘化科工 公告编号:2023-41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参股公司苏州锴威特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锴威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将于2023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股票简称:锴威特,股票代码:688693,发行价格:40.83元/股,发行后总股本为7,368.4211万股。锴威特上市的详细内容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查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对锴威特投资金额为11,999.77万元,持有其1,055.52万股,约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的19.10%,约占其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14.32%。按锴威特发行价格测算,公司持有锴威特股份发行后市值约43,096.88万元。上述股份自锴威特上市之日起 12个月内不得转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公司持有锴威特的股权计入“长期股权投资”科目,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锴威特股价波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直接影响。

公司持有锴威特的股权限售期结束后,如公司处置所持的锴威特股权,则按实际处置价格计算处置损益,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最终以届时的公司审计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甘化科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ST凯撒 公告编号:2023-072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期,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撒旅业”)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凯撒世嘉旅游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撒世嘉”)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截至2023年8月15日,凯撒世嘉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有公司股票170,488,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23%,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被冻结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起始日	冻结到期日	司法冻结执行人
凯撒世嘉及其一致行动人	是	55,379,978	32.48%	6.90%	否	2023.08.15	2026.08.14	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

(2) 本次被轮候冻结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司法冻结执行人
凯撒世嘉及其一致行动人	是	37,620,022	22.07%	4.68%	否	2023.08.15	36个月	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

二、股东累计被冻结、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1)累计被冻结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凯撒世嘉及其一致行动人	170,488,888	21.23%	159,414,088	93.50%	19.85%

(2)累计被轮候冻结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凯撒世嘉及其一致行动人	170,488,888	21.23%	50,636,231	29.70%	6.31%

注:凯撒世嘉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为170,488,888股,其中159,414,088股于2023年3月31日被实施轮候冻结,轮候机关为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法院,轮候期限36个月;159,414,088股于2023年4月24日被实施轮候冻结,轮候机关为新余市渝水区人民法院,轮候期限36个月;159,414,088股于2023年8月15日被实施轮候冻结,轮候机关为三亚市城郊区人民法院,轮候期限36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控股股东关于上述轮候冻结事项的通知文件或任何相关法律文书,暂未能确定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并导致其中两笔冻结事项未能及时查询获悉,也未能及时对外披露。

三、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自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以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众环专字[2023]1700040),截至2022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凯撒世嘉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存在78,104.42万元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已将前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现金余额1,624.13万元直接用于抵偿其资金占用余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尚未归还金额为76,480.29万元。

2、公司目前未收到凯撒世嘉就上述股份新增被司法冻结及被轮候冻结的相关说明,也未收到任何法院寄送的法律文书,上述股份新增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原因尚不清楚。

3、本次控股股东的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直接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信息均以公司在前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凯撒同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000948 证券简称:南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3-060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变动比例达到1%的公告

本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工投集团”)的通知:获悉工投集团于2023年8月1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减持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394.3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阿拉街道办事处顺通大道50号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8月16日		
股票简称	南天信息	股票代码	000948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394.36	1.0000%
合 计	394.36	1.0000%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 股东投资款 □ 其他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4,402.9707	36.5223%	14,008.6107	35.522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402.9707	36.5223%	14,008.6107	35.522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云南工投数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48.8233	0.6310%	248.8233	0.631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8.8233	0.6310%	248.8233	0.63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4,651.7940	37.1533%	14,257.4340	36.153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51.7940	37.1533%	14,257.4340	36.1533%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履行进度。
本次表决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备查文件

(一)云南省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减持南天信息股份达到1%的函》;

(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

特此公告。

云南南天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0二三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5567 证券简称:春雪食品 公告编号:2023-06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市支行(以下简称:交通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6,8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9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2699234614)

●委托理财期限:39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含2.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979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春雪食品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000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1.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8,888,679.25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1,111,320.7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9月30日到账,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于2021年10月2日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682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本次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机构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关系
交通银行	结构性存款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9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2699234614)	6,8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5%/2.60%	39天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产品进行审计、监督。公司证券部门负责按照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3、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现金管理产品基本情况

本公司与交通银行办理人民币6,800万元结构性存款业务,期限为39天,具体如下: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9天(挂钩黄金看涨)
产品代码	2699234614
本金金额	6,800万元
本金及收益	本产品为二元看涨结构。 行权价:成立日挂钩标的早盘价*95.18%(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高档收益率:2.60%(年化,下同) 低档收益率:1.75% (1)若产品观察日挂钩标的早盘价高于或等于行权价,则整个存续期 客户获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高档收益率; (2)若产品观察日挂钩标的早盘价低于行权价,则整个存续期客户获 得的实际年化收益率为低档收益率。
挂钩标的	上海黄金交易所上海金集中定价合约(代码:SHAU)基准价早盘价(以上海黄金交易所官方网站公布的数据为准)。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期限	39天(不含产品到期日或产品提前终止日,如遇产品提前终止,或产品成立日及/或产品到期日调整,则产品期限由实际期限决定。)
产品成立日	2023年8月17日
产品到期日	2023年9月25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产品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当日。
产品投资情况	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募集资金由交通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

(二)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交通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601328,该银行与本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017,065,469.89	1,979,460,129.27
负债总额	858,995,984.63	829,819,98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8,069,485.26	1,149,640,148.68
项目	2023年1-3月	202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64,026.89	59,256,498.41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委托理财金额6,8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7.1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施,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转。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投资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现金管理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或投资收益项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投资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2.3亿元(含2.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该事项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82,600	75,800	505.72	6,800
合计		82,600	75,800	505.72	6,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2,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3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3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8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6,200	
总理财额度				23,000	

注:关于前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收回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息日	到期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	1.50%/3.15%/3.25%	2022年6月2日	2022年8月31日	1,600	12.4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37066607020220602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	1.60%/3.18%	2022年6月2日	2022年9月6日	3,400	28.4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37066607020220823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	1.60%/3.18%	2022年8月23日	2022年11月23日	3,400	27.42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10%+0.5220*LPR_1Y	2022年6月6日	2022年9月6日	2,000	15.28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五龙南路支行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产品代码CSDPY20220390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	1.50%/3.30%	2022年3月4日	2022年9月5日	3,000	22.8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产品编码:TGG2290303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10%+4.875%-0.5000*LPR_1Y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11月18日	2,000	15.38
莱阳春雪养鸡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产品编码:TGG22903040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10%+4.875%-0.5000*LPR_1Y	2022年8月18日	2022年11月18日	3,000	23.0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产品编码:TGG2290262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800	1.10%+0.5220*LPR_1Y	2022年7月7日	2022年10月10日	2,800	22.09
莱阳春雪养鸡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产品编码:TGG22902624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10%+0.5220*LPR_1Y	2022年7月7日	2022年10月10日	1,000	7.89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产品编码:TGG2290375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max(1.10%,4.57%-)	2022年11月21日	2022年12月21日	2,000	4.55
莱阳春雪养鸡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产品编码:TGG22903752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max(1.10%,4.57%-)	2022年11月21日	2022年12月21日	4,000	9.1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37066607020220908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4,600	1.60%/3.18%	2022年9月8日	2022年12月20日	4,600	41.3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300	1.50%/3.10%/3.20%	2022年9月2日	2022年12月2日	1,300	10.0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0	1.50%/3.10%/3.20%	2022年9月7日	2022年12月20日	3,700	32.71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37066607020221202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	1.50%/3.00%	2022年12月2日	2023年3月8日	3,400	26.83
莱阳春雪养鸡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广发银行“广银创富”G款2022年第143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沪深300指数看涨阶梯式结构观察期)(产品编号ZZGYCB06076)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	1.60%/3.1%/3.35%	2022年12月23日	2023年3月23日	4,000	30.63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80%/3.00%/3.16%	2022年12月22日	2023年3月22日	3,000	22.6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50%/3.00%/3.10%	2023年2月10日	2023年4月11日	1,000	4.9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芝罘支行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800%/2.500%/2.600%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4月7日	3,000	2.26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700	1.50%/3.05%/3.15%	2022年12月22日	2023年3月22日	3,700	27.8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阳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山东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产品编号3706660702022122600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400	1.50%/3.00%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4月11日	3,400	28.7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8天(挂钩汇率看跌)(产品编码:269923168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1.75%/2.95%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5月4日	2,000	3.07
莱阳春雪养鸡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38天(挂钩汇率看跌)(产品编码:2699231687)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75%/2.95%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5月4日	1,000	6.14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67天(挂钩汇率看跌)(产品代码:2699231307)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75%/3.10%	2023年3月10日	2023年5月16日	3,000	17.07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分行	青岛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1.50%/2.70%/2.80%	2023年4月28日	2023年5月29日	1,000	2.29
莱阳春雪养鸡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98天(挂钩汇率看跌)(产品编码:2699231688)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1.75%/3.0%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7月3日	3,000	24.25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4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334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30%/2.10%/1.25%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7月10日	2,000.00	1.75
莱阳春雪养鸡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4天(挂钩汇率看涨)(产品代码:2699233475)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30%/2.10%/1.25%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7月10日	500.00	0.40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莱阳支行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98天(挂钩黄金看涨)(产品代码:2699232599)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1.75%/3.10%	2023年5月8日	2023年8月14日	4,000.00	33.29

特此公告。

春雪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0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被申请破产清算情况概述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马股份”或“公司”)近期获悉债权人重庆市宇邦线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宇邦”)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为由,于2023年8月7日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五中院”或“法院”)申请对公司进行破产清算。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9号)。

二、被申请破产清算进展情况

重庆五中院就上述申请于2023年8月16日进行了听证,公司法务参与了本次听证,并向法院提供了相应证据材料。

2023 年 8月16日,公司收到重庆五中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23)渝05破申608号,因现有证据不足以认定被申请人迪马股份公司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或者明显缺乏清偿能力,法院裁定如下:

不予受理申请人重庆宇邦对被申请人迪马股份的破产清算申请。

申请人如不服本裁定,可在本裁定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重庆五中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未来也将持续做好经营管理工作,该申请及申请不予受理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实质影响。

申请人是否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交上诉,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对申请人的申请是否受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持续保持生产经营稳定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565 证券简称:迪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51号

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专项自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期获悉债权人重庆市宇邦线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重庆宇邦”)于2023年8月7日向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重庆五中院”或“法院”)申请对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马股份”或“公司”)进行破产清算。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49号)。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的相关规定,公司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承诺履行情况等事项进行了全面自查。现将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经自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公司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等相关主体履行中的承诺事项

| 承诺背景 | 承诺类型 | 承诺方 |